

夏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夏市监企罚〔2021〕88-111号

山西千顷湾农林开发有限公司等 24 户企业（当事人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住所<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详见附件）：

由本局立案调查的以上所列企业涉嫌长期停业未经营一案，已调查终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九条、《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第六十二条的规定，现将本局作出行政处罚的内容及事实、理由、依据告知如下：

2021 年 8 月，本局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清理长期停业未经营企业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工商企监字〔2016〕97 号）、《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清理规范长期停业未经营企业的通知》（晋工商企监字〔2018〕118 号）文件精神，对连续三个年度未依法报送年度报告并公示，且连续两个年度未进行纳税申报的企业，列为清理规范对象；对经督促仍不履行相关法定义务的企业，列为清理吊销对象；对列为清理吊销对象的 24 户企业，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进行立案调查。

经查，以上所列 24 户企业自 2018 年至 2020 年连续三个年度未按规定公示企业年度报告，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连续两年未纳税申报，被税务部门列为非正常户；通过登记的联系电话无法取得联系；经公告督促仍不履行相关法定义务；经现场检查已不在

其登记的住所或经营场所开展经营活动；通过登记的住所或经营场所无法取得联系；长期停业且不按规定办理注销登记。

上述事实，主要有以下证据证明：

证据 1：《夏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督促长期停业未经营企业限期履行法定义务的公告》。证明本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发布督促被列入清理范围的企业限期履行法定义务，警示相关违法后果的事实。

证据 2：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综合业务系统信息查询单。证明当事人经营状态为存续未注销状态，证明企业变更登记信息、联络员联系电话信息，证明企业未年报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事实。

证据 3：工商电子档案查询资料，企业住所（经营场所）场地证明、租赁合同、住所（经营场所）信息申报承诺表。证明企业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具体地点、位置的事实。

证据 4：《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证明当事人连续三个年度未年报公示、未办理注销登记、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事实。

证据 5：企业所在地村民委员会、乡（镇）政府企业办、社区居民委员会、市场管理委员会证明材料。证明通过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查找不到该企业，登记的企业住所（经营场所）实际不存在该企业，证明现场未发现该企业办公及生产经营痕迹的事实。

证据 6：现场检查记录。证明当事人停业或未经营现状，通过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无法取得联系，登记的住所或经营场所实际已不存在的事实。

证据 7：税务部门涉税核查表。证明当事人未办理税务备案、或已办理税务注销、或未纳税等非正常的事实。

证据 8：行政审批部门登记事项核查表。证明当事人未发布注销备案公告、或发布注销备案公告已逾期、未进行清算备案、无股权冻结、未办理注销登记的事实。

证据 9：注销备案公告截图。证明当事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山西）发布注销备案公告的时间、内容及逾期未办理注销登记的事实。

证据 10：夏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协助调查函及送达回证。证明抄告税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协查调查的事实。

本局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公告送达了《夏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告知书》（夏市监企罚告〔2021〕88-111 号），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未提出陈述、申辩，也未要求举行听证。

本局认为，以上所列 24 户企业，其中：所列 23 户有限责任公司，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一条第一款“公司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六个月未开业的，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六个月以上的，可以由公司登记机关吊销营业执照。”的规定，构成公司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六个月未开业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六个月以上的违法行为；其中：所列 1 户个人独资企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第三十六条“个人独资企业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六个月未开业的，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六个月以上的，吊销营业执照。”的规定，构成个人独资企业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六个月未开业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六个月以上的违法行为。

综上，以上所列 24 户企业长期停业未经营，且不按规定办理注销登记，经督促仍不履行相关法定义务，扰乱市场秩序，挤占社会资源，增加行政成本，导致企业数据失真，不利于政府掌握地方经济实际情况，影响政府客观科学决策，

社会危害较大。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一条第一款“公司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六个月未开业的，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六个月以上的，可以由公司登记机关吊销营业执照。”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第三十六条“个人独资企业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六个月未开业的，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六个月以上的，吊销营业执照。”的规定，本局决定对山西千顷湾农林开发有限公司等 24 户企业作出吊销营业执照的行政处罚。

因以上所列企业下落不明，依据《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第八十二条第五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本行政处罚决定书通过公告形式送达，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自送达之日，即视为收到。

本处罚决定自送达之日起，被吊销营业执照的企业，其经营资格终止，应当依法组织清算，并向原企业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其投资设立的相关企业也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或注销登记，其法定代表人已经为其他公司法定代表人的，也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

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夏县人民政府申请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直接向指定管辖权的永济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当事人对处罚决定不服申请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行政处罚决定不停止执行。

本处罚决定在夏县人民政府网站予以刊登发布，在夏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微信公众号予以刊登发布，在夏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大门公告栏予以张贴公告。

根据《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本局将通

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行政处罚信息。

附件：夏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吊销营业执照企业名单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将依法向社会公开行政处罚决定信息)

附件:

夏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吊销营业执照企业名单

日期: 2022年2月28日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住所(经营场所)	案件编号
1	山西千顷湾农林开发有限公司	91140800078347012L	有限责任公司	常卫坡	运城市夏县水头镇大张村村北	夏市监企罚(2021)88号
2	山西维克特高速路面材料有限公司	91140800MA0H2YCF5E	有限责任公司	王燕	山西省夏县水头镇六三九处转运站内	夏市监企罚(2021)89号
3	运城天泰农庄农业有限公司	911408283536638030	有限责任公司	张存虎	山西省运城市夏县东风西街农机公司住宅楼2单元501号	夏市监企罚(2021)90号
4	夏县腾飞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91140828MA0GTM747H	有限责任公司	尉根龙	山西省运城市夏县瑶峰镇全村三组北五巷131号	夏市监企罚(2021)91号
5	夏县众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1140828MA0GU9165G	有限责任公司	柴正坤	山西省运城市夏县太三路石油公司对面	夏市监企罚(2021)92号
6	夏县凯瑞通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91140828MA0H8W3H1K	有限责任公司	毕秀娟	山西省运城市夏县瑶峰镇苏村	夏市监企罚(2021)93号
7	夏县聚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91140828MA0H9G4J6T	有限责任公司	吴建辉	山西省运城市夏县东风西街6号(夏县供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二楼)	夏市监企罚(2021)94号
8	夏县点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1140828MA0H9UEW47	有限责任公司	刘三运	山西省运城市夏县庙东小区26号	夏市监企罚(2021)95号
9	夏县红瑞商贸有限公司	91140828MA0HNP675P	有限责任公司	邵建国	山西省运城市夏县水头镇涑水佳苑门面房8-10号	夏市监企罚(2021)96号
10	夏县恒路物贸有限公司	91140828MA0JRTQ73E	有限责任公司	李国龙	山西省运城市夏县林荫街鑫海湾小区大门右第一间	夏市监企罚(2021)97号
11	夏县融泰物贸有限公司	91140828MA0JRWWF52	有限责任公司	陈洪涛	山西省运城市夏县新建南路西巷六号公寓208室	夏市监企罚(2021)98号

